

野渡无人

汉语之妙，除了象形、会意，还有一种，就是形随音出。很多汉字，你刚一想到，刚一说出口，那字所代表的形象便立在眼前，活生生的，仿佛一下子就把你融进其中。“渡”，便是这样的一个字。七八岁时，在乡下读唐诗。韦应物的《滁州西涧》照例是要读的。那四句诗里，句句是景。读到第三句“春潮带雨晚来急”，画面感开始真的有些“急”了，心思便忽然一动。可是接下来一句，马上将动了的心思按捺下去。“野渡无人舟自横”。一个处在“春潮带雨”中的小小渡口，荒疏得近乎“野”，而那一个“渡”，马上便呈现出清晰的形象——

草幽树低，春水滋长，天光如影，水面如镜。远山含黛，近岸袅烟。一个小渡，野渡，静静地立在时光之中。渡口无人，却飘忽着千千万万的影子。他们来了，他们又去了。他们曾经短暂地属于这渡口，且又永远地消逝于渡口之外。小渡，如同一片叶子，又像一只瓦罐，还似一叶苔痕。

这小渡的动人，一如唐诗。设若唐诗中缺了这些野渡，那么，便失却了条通道，便狭窄了，便堵塞了，便少了许多许多的若隐若现的诗意。

渡，济也。渡的存在，根本目的是济人。济人，济物，济己。所谓济人，既是连通了水中的道路，让人在无路之时，获得通达；所谓济物，便是让不动之物获得了行走的能力；而更重要的，是济己。所谓济己，其实是从此心到彼心，野渡即是鹊桥，让此与彼达成了圆满。

桐城地处丘陵，但东南有湖，从前是有渡的。近处的孔城，稍远些的练潭，都曾是被人歌咏过的古渡口。再远些的菜子湖、嬉子湖，岸梢渡口更是远近相望。但是，长江枞阳闸落成后，这所有的渡口都退到了云烟深处。小时候，我曾到过孔城。孔城下街头，古渡口的麻石台阶还在，只是河中无水，河道已被淤塞。老辈人捻着胡须，说从前河里可是大船连着小船，帆影点点，热闹非凡的。可如今都一下子沉寂了，渡口沉寂了，依渡而生的古镇也就沉寂了。年少的我，站在古渡台阶上，眼前竟然出现了古柳古渡那古人惜别的场景。这或许正应了此生多情。及至年长一些，读了些桐城派老祖宗的文章，就喜欢到龙眼的紫来桥头。我坚定地认为那便是古渡。来来往往的桐城先贤们，依江而上，或者沿河而下，从这紫来桥头的古渡出发，向着大江大河奔走。那些满腹的珠玑文章，那些如流水一样的经纶世故，那些像天空一样高远的家国情怀，都从小城蜿蜒而去，最终成为中国文化史上的高峰。

野渡，小渡，渡的是形形色色的人，呈现的是形形色色的世界。当我站在紫来桥头，渡当然早已废弃了。我却还能看见那些往来之人，听见那些往来之声。那人中既有达官贵人，也有贩夫走卒；那声音中，既有得意之声，也有失意之声，既有慷慨之声，也有萎靡之声；这些人，这些声音，如今，都还沉淀在河水里。世上所有的河水，都是巨大的生命的容器——无论是死去的，还是活着的，只要在河水的纹路里走一走，只要通过野渡进入大河大江，那么，他就被烙刻在河水里了。也许有一天，我们会在某个渡口，某一片河水之中，看见从前的自己，看见上辈子的自己，看见未成年的自己，我们是失望？兴奋？对话？无语？还是黯然？

有一年深秋，到淮河上的临淮关。那其实也是一座渡口。与滁州西涧的野渡不同，这渡口如今还活着，且活得喧闹。我却无法感知渡口背后的故事。喧闹让渡口的意义被遮掩，作为渡，那种悲剧性的情绪，被稀释。再后来，我也还到过许多的古渡口。然而，我心中念想的依然是西涧那野渡。野渡的美，恰就在自然、疏放之间，恰就在寂静、空旷之间，恰就在与我的心契合之间。



洪放，桐城人，中国作协会员，安徽省作协副主席。现居合肥。

◆书心书影

山水教化 ——安澜诗集《只此山水——潜山地理诗歌》读后

朱显亮

一方土地的沧桑与成长

《只此山水》无疑是作者对家乡潜山进行诗意的观照和述写，在我看来，这种观照和述写达到了历史、文化、精神的三个维度。

第一，《只此山水》的述写是立体的，贯通了历史、现实和未来，是“问候沧海桑田”，达到了历史的维度。这从诗集的四个分辑以及辑名中就可以看出来——皖城：时间的启示；皖山：曲折的回声；皖河：流失的存在；皖村：完整的瞬间。因此，《只此山水》并不是一帧帧静态的山水图画，而是动态的时间的河流，是潜山这方土地的沧桑与成长的艺术建构。

在诗人笔下，时间的姿态是生动的、丰富的，变幻万千的。“洪流滔滔，从来没有停止过。”这里，时间是洪流；“如水的光阴轻轻滑过。”这里，时间是轻巧的猫步；“时光在潺湲／发出青苔生长的声音。”这里，时间是潺湲的小溪，是青苔那不易察觉的生长。诗意就在时光这流光溢彩中滋生、漫溢，充盈在山水之间。

第二，《只此山水》的述写紧贴着物象展开，但又展开诗意的翅膀，上升到了文化的维度。如《回望香樟》，全篇紧贴着香樟这个物象，在非常短小的篇幅内，从王安石写到大小乔、孔雀东南飞、张恨水，再回到现实和自己，甚至遥想未来——我以及我的文化创造（其实是我们）在未来的回望里“随风摇曳”。这里的香樟是历史文化的象征，用香樟“经久不衰”的绿色象征文化的传承创新、生生不息。近而远，远而近，笔致摇曳，文化生长的幽微的历史隧道由此得到映照。

第三，《只此山水》的述写紧贴生活的烟火气，但又不仅仅拘泥于生活的皮相，而是超拔到了精神的原乡。比如，写黄柏粉丝，“打开埋在地里的心思／分离一季淀粉／时光就有了粉丝腻滑的温软。”红薯把心思埋在地里，真是卑微又骄傲，用“一季”来形容淀粉，非常奇崛，但是红薯成长的艰辛和喜悦都在其中了，而粉丝那“腻滑的温软”就不仅仅是口感上的，而是温润了时光。比如，写扯挂面，“在竹竿上晾晒挂面／把一个个日子整理得有条不紊。”仅仅两句话，普通的劳作工序立即充满了诗意，一个面对生活从容、坚韧、自在的乡亲形象也跃然而出。

山水教化
我们每个人都在一定的时空里成长、生活，都



◆人间小景

茶淡知真味

张锦凯

中一杯茶，慢品，却能独享其中之静。将茶的气质带入日常生活工作中，即便心中有再多的繁杂琐事，也能坦然处之，平静如斯，在平淡如水的日子中活出好滋味。

一杯茶，还原一个春天，茶是有生命力的。茶是活的，需要灵性，水乃茶之魂。好茶配好水，煮茶之水必是集天地精华的花露、细雪、甘井、灵泉，其泡出的茶：色活、香活、味活，一片片茶叶鲜活得如同枝头再生。《红楼梦》中，妙玉是真爱茶，就是不知道用存放了五年的“梅花雪水”烹出来的茶是什么味道？或许，这只是妙玉对茶的一种文化和精神的“品味”吧，可意会不可言传，不过不管用何种水，总算把一杯茶唤醒了。几克茶叶要想鲜活在杯中，可以等你很多年，从不焦躁，也不抱怨，甚至都没有期待，然而一旦茶遇水，那就是一场山水相逢的梦。沸水冲入的瞬间，茶叶在杯中上下翻滚、沉浮，舒展自己的身姿，释放自己的清香，还原自己的本真。没有人在意是高雅的“品茗”还是通俗的“喝茶”，只在意那是一杯茶，淡而鲜活，生活的真味最抚人心。

同时要去做安静。“静”是安澜诗歌里一个重要的意象。《天宁寨（二）》：“我来这里，是为小院的静……／接受风，甩脱依附在身上的枯叶／决绝虚伪的繁华。”《天宁寨小院》：“小院的静，还在静下去／静到秦砖汉瓦里／静到春天的根系里。”可以说，“静”在《只此山水——潜山地理诗歌》里俯拾皆是，甚至有一首诗直接就叫《唯有幽静闪耀光芒——祭扫张恨水墓园》。静生定，定生慧。静下来，就能“像一滴雨／遇见苔藓，让心一稳再稳。”就能在桂树站立的姿势中，“稳住了／我投向枝头的目光。”“一切在静谧中／暗自生长。”“静谧中，思想开花。”“在体内种植／一场浩大的宁静。”就能“找回自己的影子／并守住内心”。

诗歌可以传统
安澜的诗歌已经形成了自己的风格和气象，那就是“中国风”式的审美。他的诗婉约也罢，豪放也好，都充盈着中国气韵。一段时期以来，诗坛为西方审美裹挟，往冷峻锋利的路子上走，好像除此之外诗歌的审美没有其他可能了，好像中国传统表达就无法成就语言的张力和诗意。然而，安澜的诗歌，接续并发展了中国传统文学的审美，他的诗读来让人沉静、温暖，不论世道如何喧嚣，人生如何无常，他捧出的都是“人间四月天”，他的诗是喧嚣世道里那半亩沉静的方塘，是庸常的生命里那一脉引人向往的溪流，是无常人生里打捞起来的充满诗意的时光。

他这样写张恨水故乡黄土岭，“三千万言／留存炊烟的温度／氤氲在黑夜的素笺里。”“一颗心未曾走远／天柱松涛，一直拍打黄土屋的平仄。”这里的“炊烟”“素笺”“平仄”等等，都是古典的意象，但他开掘出了新意。“一个父亲坐在老屋旁／着一身黑衣，把白墙衬得很白／沉默，令人耳鸣。”这样的语言充满了张力，“沉默”，如何“令人耳鸣”？这让我想起第一次看到罗中立的油画《父亲》时的那种感觉——周遭一下子沉静下来，然而脑袋里嗡嗡作响，这种感觉大概就是振聋发聩吧。“小木屋的风铃声，晃动窗格上的雕花。”“风铃声”如何晃动“雕花”？我想是因为诗人的心动了。传统古典的意象，同样能传递给我们新鲜感。诗歌要“唯陈言之务去”，要生动。生动，生动，诗人独到的发现和语言的陌生感打动着我们。

“有个出口在等待你／这让我想起爱，想起诗歌／想起昨夜涌入窗口的月光”。感谢《只此山水》，为潜山也为我们的生活洞开诗意的出口。

铁马冰河
周文静
摄

压在箱底的记忆

刘玉新

窗外，正下着小雨。
母亲在卧室里整理一些老衣物，突然叫到我的名字，我赶紧跑过去，母亲从一口红色的木箱中拿出一顶蚊帐，白色，方顶，门帘上还带着一对金色的挂钩。
“这还是你买的呢，记得不？”母亲一边翻看一边笑着问我。

母亲的话一下子打开了我记忆的闸门，思绪跨越到了45年前。
那年我刚满16岁，高中毕业，在管理区当话务员，一个月24元钱的工资，虽比不上老干部口袋里的宽裕，但却比村里的同龄人强了十倍百倍。跳出农门，有一份固定薪水，是那个时代最为荣耀的事。

老家坐落在半山腰，一个地地道道的土家山寨。老屋前有水田，后有竹园，物产丰富，果木飘香，是农耕时代很多人羡慕的地方。一到夏天的夜晚，四周蛙鸣阵阵，蛐蛐的叫声此起彼伏，半人多高的苞谷林子静立在夜风中，山清水秀。
可有一样不好，青棵林子多了，晴朗的夜晚，最容易招来夜蚊子，嗡嗡嗡嗡，闹觉。夜蚊子叮在身上就是一口，毒性大，叮过就起红疙瘩。

最恼人的是，一到天黑，夜蚊子就如影随形而来，它们见缝就钻，贴上你的胳膊腿就是一口，那些尖细而带着弯钩的嘴，就像一根根长长的吸管，一不小心，露在外面的胳膊腿就被叮进了肉里。一掌下去，指缝间就是一团淤红了的血迹。

我们常常在睡得迷迷糊糊的时候，看到父母端着煤油灯，在墙上或是板壁上寻着那些夜蚊子正打得啪啪响呢！即使这样，第二天起床，胳膊腿上依然到处都是被夜蚊子叮咬过的红疙瘩。

为消灭夜蚊子，父亲想过很多土办法。他在稻场上支起铺板，把我们一家大小都安顿在清风明月之下，和母亲各执一把蒲扇，呼呼地驱赶着蚊子；也燃起干枯的艾蒿，借着那股子冲鼻的药味，一间屋子一间屋子地熏；还从后山上割来锯齿边的芭芒草，扎成一把一把的刷子，握在手中，“唰唰唰”地一间屋子一间屋子赶。

但第二天晚上，夜蚊子依旧还是那么多，围在耳边飞得嗡嗡响。
母亲说，我们家要是也有一床蚊帐就好了。

我知道母亲的心思。隔壁二爹家就有一床老式蚊帐，碎花布，蓝色，薄薄的，早上起床，门帘收在滴水床的腰门上，晚上再放下来。一整个夏天，没有半个蚊子能叮着人。

母亲说过也就过了。她心里明白，也就是嘴上说说，家里人口多，老的老小的小，何况我们兄妹还要上学，哪有那闲钱置办这份家当？也许母亲说者无意，但我却牢记在了心里。

从此，我下定决心，长大后挣到了钱，什么都可以不买，一定要买几床蚊帐，让全家人美美地睡上一觉。

等到我把第一床白白净净的蚊帐递到母亲手里的时候，母亲如获至宝，她摩挲着那柔柔的白纱，看着那些细密的小网格，她把蚊帐贴在脸上，感受着那份细腻，又把它送到鼻子下，她要仔细闻闻那新浆的棉纱味儿。做了一辈子的针线活儿，那是她最熟悉的味道，看着，闻着，母亲欣慰地笑了，笑得那样幸福。

后来，我又买了两床白纱的蚊帐，双人的，从此，一家人再也不怕蚊虫叮咬了，就连弟弟妹妹上学也有了单人蚊帐。

几年后，当我背着行李，沿着小溪走向小镇的时候，我的床上罩着的是一张圆顶粉红蚊帐，当年的白色渐渐被五彩斑斓所取代，棉纱料子似乎一夜之间退出了历史舞台，尼龙丝网成了蚊帐的主角儿。

更令人想不到的是，今天，当人们下榻美丽村湾，住进农庄小舍，走进窗明几净的房間时，竟然省略了蚊帐，那些当年飞扬跋扈的夜蚊子，也不知都飞到哪儿去了，我们心心念念的蚊帐，竟一点儿用武之地也没有了。

时代造就了我們舒适的居所，蚊帐已完成了它的历史使命，这个当年让我们日思夜想的东西，现在只能压在箱底，见证岁月的变迁了。

